

從軍事文化的觀點看台灣政黨輪替後的文武關係

蘇進強 / 台灣團結聯盟黨主席、台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國家安全委員會召集人

壹、前言

在台灣民主政治發展過程中，軍隊角色一直被視為觀察民主鞏固與否的重要指標，多年來我國民主政治經歷不同階段與背景的發展，軍隊的政治角色亦隨之有不同的變化，文武關係也產生不同的樣貌。¹ 早期軍隊不僅介入政治，更涉及廣泛的社會活動領域，在黨國體制的運作下，執政的國民黨透過黨機器對政治、經濟、軍事與社會各部門實施全面控制，有效掌控國家資源與社會體系，軍隊則一方面負責對外反制中共軍事威脅，對內則在政工系統的運作下，與國民黨分工合作，廣泛涉入社會各個層面，確保國民黨政權的威權統治；由此可見，軍隊在黨國一體的政治運作與社會控制中扮演的角色，具有不可忽視的重要性。

在2000年總統大選以前，雖然政府已宣稱軍隊國家化，但軍方與同屬一體系的退輔會涉入選舉事務卻仍是公開的事實，一般認為必須等到政黨輪替之後，才有可能達到真正的軍隊國家化。然而，在2000年的總統選舉中，儘管政黨輪替已真正的實現，不僅原有執政五十多年的國民黨無法接受這樣的事實，即連政治傾向、意識形態與甫執政的民進黨差異甚大的國軍，也

出現部分高階將領質疑新政府台獨立場，導致呈現軍心浮動的情況。² 其後陳水扁總統任命原任國防部長唐飛擔任行政院長，主要考量即在以唐飛的軍人背景出任閣揆，象徵新政府已獲得軍隊的支持，除了具有穩定軍心的作用外，更成為安定新政局的重要指標。

政黨輪替之後，文武關係之間產生了一些制度運作的重大變化，如國防二法的實行，文人副部長的任用等。眾所皆知，國防二法係於2000年1月，由當時仍執政的國民黨軍系立委主導通過，但真正實施則是在政黨輪替之後的2002年3月1日，朝野政黨易位，對國防二法的立場亦隨之改變，今是昨非的結果，自然也衝擊國會與軍方的互動關係。不過，政黨輪替卻也開啓了軍隊徹底奉行國家化與政治中立的契機；在2001的立法委員選舉與2002的北高兩市市長選舉之中，陳水扁總統也向外表示「現役軍人稟持軍隊國家化的立場，未干預選舉，堅守台灣民主成果，是我們感到欣慰和驕傲的地方。」³ 由此可見，我國民主政治似已趨於鞏固，政黨輪替也成為軍隊國家化的催化劑。

然而，從2004年的總統大選之後，因為泛藍陣營對於選舉結果與過程的不認同，不僅訴求選舉無效與當選無效，更發動數

場違法的集會抗爭活動，尤其在抗爭活動期間，引發了所謂「七日流產政變」或「柔性政變」的爭議。值得探討的是，為什麼在政府宣稱軍隊國家化多年之後，仍然會有上述的傳聞，或退役將領企圖發動軍警人員「起義」抗爭的爭議發生，是因為軍隊國家化仍未完成？或是因為其他原因？事實上，學界對於我國文武關係的觀察，大部分都以西方民主國家的文人領軍模式作為解釋的途徑，我國在制定與規範文武關係的法律及實際運作時，也多以此模式為範本，但是除了上述發生的現象之外，按理說在國防二法制訂完成後，在法制的導引之下，應該能夠形成良好的文武關係，為什麼仍有上述的問題。即使以嚴格的定義衡量，大選後各項疑似煽動軍警「起義」的動作，雖不必輕率的認定為政變，但也足以證明文武關係並不如想像中的理想。但何以致此？是西方文武關係的發展模式不適用於我國，還是我國文武關係發展過程中仍有難以克服的障礙？

本文假設我國文武關係經歷不同時期的發展，未來亦將朝西方民主政治的文武關係發展，但因為受到以往黨控制軍隊模式的影響，職業軍人大都已被既有的教育與組織文化形塑國民黨黨國一體、國軍即黨軍的意識形態，因此在政黨輪替前在面對社會有關軍隊國家化與政治中立的訴求時，大都採被動式的因應，政黨輪替後即不得不面對外在社會變遷與政治發展的衝擊與壓力，並逐步向軍隊國家化前進。但也因為如此既有的黨國價值觀受到更大的衝擊，使軍隊國家化出現一些抗拒的現象。本文希望從迥異於其他研究文武關係學者觀點的面向，從軍事文化的觀點探討政黨輪替之後，軍隊政治角色與文人政府

之間的互動關係。首先將探討我國文武關係的各項理論，提出其對政黨輪替後文武關係問題解釋的困境，然後嘗試分析可能影響文武關係的軍事文化內涵，並據以提出改革的建議。

貳、我國文武關係適用的模式

任何國家不論其政治體制為何，其構成要素都必須涵括政府的存在，政府運作過程中，為了國家安全的需要，自然必須在國家政治體制中設置軍隊。因為軍隊掌握合法性的武裝力量（也有人稱為「組織性暴力的運用」⁴），若文武對立，將對文人政府形成極大的潛在威脅，並足以毀滅民主政治。文人政府與軍隊之間權力界線如何區分、如何防止軍隊以合法武力干預政治、如何觀察軍隊與文人之間的互動？凡此，均成為文武關係研究的主要議題。

依照目前學者對文武關係研究的成果來看，二者關係的型態因不同的政治體制而有所差異。目前世界各國的文武關係大都依政府體制而定，約可分為民主國家的軍事專業主義模式或民主模式、共黨國家的黨控制軍隊模式、第三世界國家的禁衛軍模式（*praetorian model*），以及全民皆兵模式或衛戍型。⁵ 由於我國文武關係的發展經歷不同的階段，所以學者在分析歸納我國文武關係模式時，較常運用的就是前二種模式。⁶ 茲分述如下：

一、軍事專業主義模式

「軍事專業」模式是以西方民主國家文武關係為研究對象，強調「文人至上」（*civil supremacy*）或杭廷頓（*Samuel P. Huntington*）所稱的「主觀文人控制」（*subjective civilian control*）模式與「客觀文人控制」（*objective civilian control*）模

式。⁷「主觀文人控制」模式強調以最大限度擴張文人權力的方式，削減軍人的控制權力，然而文人集團掌控軍事權力，也會引起其他文人集團覬覦軍權的掌握，形成文人集團之間的權力爭奪。⁸「主觀文人控制」的特點除了文人之間的權力競爭之外，並強調壓縮軍人的權力，使軍人文人化（civilianizing）而達到控制的目的。「主觀文人控制」因為政治體制的不同而存在多種樣式，「主觀文人控制」與「客觀文人控制」最大的差異在於認定軍事威脅與文人控制之間是互斥的，亦即如果軍事威脅的強度增加，將導致軍隊的影響力相對提升，文人的統制將難以達成。相對的，如果文人控制成功的使軍人完全文人化，可能造成的後遺症就是軍事力量的衰弱。

事實上，此種觀點的關鍵在於對文武關係層次聚焦的問題，如果文武關係關注的焦點，在於最高軍事指揮官與文人政府領導者之間的關係，或是探討軍隊整體與社會之間的關係，就不致產生安全威脅升高及文人控制趨弱的問題，而文人控制的強弱可能受到文人派系縱橫、國家元首領導統御等其他因素的影響⁹。但若聚焦在軍隊與其他文人政府精英集團之間的關係，國家安全威脅升高自然必須仰賴軍事武力的保衛與處理，軍方自然比較「大聲」，甚至可因此主導政府機制的運作，國防預算編列也會優先，這與面臨經濟問題時由經建部門主導，甚至給予更大的整合權力是相同的。反而如果國家發生經濟問題卻由軍事部門主導，或因此使軍隊在非軍事部門的權力升高，這才能夠顯示文人控制的弱化，軍人干政的程度升高。¹⁰

因為「主觀文人控制」的侷限性，所以

杭廷頓提出相對應的「客觀文人控制」模式，強調培養軍人的專業主義，並在軍方與文人體系之間的權力適當分配之下，軍隊成員自然會表現出符合軍事專業的態度與行為。¹¹換言之，就在使軍人能夠專業化，專心於國防軍事事務，而能夠在政治上保持無為（sterile）和中立。這種模式通常由經過政黨競爭、選舉所建立的民主——議會的政治體制產生，政府政策分別由軍、文菁英基於專業分工而貫徹執行，軍事將領只參與國防相關的政策制訂，政治上則接受文人領導和監督。文武體系各負其責，但相互尊重；雖有團體利益的衝突，但可以在體制內依法調和；¹²因此，軍事將領只負責軍事專業事務，文人則職司政府政策及國家目標，政治運作自然比較穩定，軍隊服從文人政府領導成為軍隊主要價值觀與軍事倫理，並且隨著政治與社會的變遷和國防科技的進步，文武關係呈現一種良性互動或分工合作的趨勢。

「客觀文人統制」模式可以將軍人的專業素養發揮到最高的程度，因為按照克勞斯維茲的看法，軍隊為戰爭法則的掌握者，領兵作戰自然是將領的專屬領域。¹³理論上，發揮軍事專業素養的最佳方法就是軍人不要插手政治，同樣的政治人物也不要干預軍事事務。因此，軍隊應該分立於政黨及政治性活動，軍事專業事務不應受到指揮體系以外的文人影響；對於軍隊的管理應透過法律、規定及正式的指揮體系，讓軍隊發揮應有的實際效用，在互利雙贏的情況下，此種模式也被視為最符合民主政治的主要模式。

主觀或客觀文人控制的核心概念主要在於「文人至上」的原則，這個原則表現在

憲政及政治運作行為上，就是一種由民選政府決定國家政策，軍方則沒有介入，但可以監督特定國家安全以及國防政策。一旦達成文人至上的目標，軍隊就只能提出建議以及執行國防政策，並從文人、社會以及經濟領域中撤離。¹⁴ 換言之，軍人非但不可以參與被視為是由文人主導的領域，反而還應強調文人在國防以及軍事領域中積極參與的角色功能。¹⁵ 在此前提之下，軍隊在國防領域的自主性不能成為自外於政治的「國中之國」，亦即軍隊雖在國防軍事事務中有其自主權，但在本質上此一自主權限也是由文人政府所界定；在憲法規範上，軍隊並無高於民間社會團體的特權，必須依照憲法規定爭取自己的預算與權益；在行為上，軍隊與文人政府的競爭或抗爭關係極低，軍隊必須服從於文人政府的領導；¹⁶ 在民主社會政治競爭之中，軍隊必須保持「政治中立」，不介入民主運作的爭議中，更不宜逾越分際，企圖扮演「仲裁者」的角色。

國防政策制訂過程中，軍隊可以透過國防體系運作機制對文人政府提出其專業的建議並表達其利益需求。但是，一旦文人政府做出決策，軍隊就必須誠心的服從文人政府在戰略、戰術、教育訓練、作戰命令、預算等各方面的領導與監督，這是屬於被動與消極層面；在積極的表現上，軍隊的教育訓練必須主動的配合文人政府的政策與決議，對於所有的士官兵進行政治教育與社會化的工作，使其充分瞭解文人政府的決策以及軍隊本身的任務所在。因此，一種良性的、穩定而和諧的文武關係，是成熟的民主政治的要件，也是先進國家民主鞏固的根基。

對於杭廷頓所提出提高軍隊的軍事專業主

義，社會學家簡諾維茲（Morris Janowitz）也大表認同，但他認為「軍隊組織本身的組成結構」，才是影響文武關係型態的主要因素。他認為只有當軍隊融入廣大的社會體制中，軍中成員多樣化，並廣泛的代表社會大眾後，才能有效實現文人統制的目標；因此，文人與軍人之間的界限是可以跨越的。軍人可以就讀於非軍事教育院校，而獲得任官；軍事人員可以住在民間社區（不一定要住在駐地宿舍內）；軍眷可以在民間學校就讀；也可以在民間診所就醫，無須受限於封閉的營區。從社會學的觀點來看，文人政府是透過軍隊中的社會結構基礎，而實現其對軍人的統制；並透過「平民戰士」（citizen soldier）的觀念，軍隊與社會得以有效的連結。¹⁷ 簡諾維茲認為西方民主國家的軍文關係模型只有在西方工業國家才能達成，因為需要可運行的議會機制和對政府目的持有廣泛社會的一致性意見。¹⁸

國內學者受到西方國家的影響，都認為這種軍事專業主義的文人控制模式，較適合於解釋我國民主化及政黨輪替後的文武關係，並可以成為未來我國文武關係發展的模式。¹⁹ 可是大家都忽略了，雖然美國學者所提出的文武關係理論及意涵，其研究對象擴及共黨國家或第三世界國家，但仍然跳脫不了「西方中心主義」的思維，而且西方國家的軍事專業主義模式是否真正適於我國現況，仍然有待檢證，²⁰ 問題是如果這樣的文武關係模式不適用於對我國文武關係的分析或是作為我國邁向更健全的民主國家目標，怎樣的文武關係模式才是最適合的呢？如果我國文武關係的發展在諸多學者引用美國典範的情形下，仍然發生解釋上的限制或發展困境，

這就象徵著西方民主國家文武關係模式與我國現況之間有若干的差距與隔閡。探討這樣的原因，有必要從國軍以黨領軍的歷史脈絡中去尋求根源。

二、黨控制軍隊模式

西方國家民主模式將軍人與文人精英分立互動，而認為文武關係本質上是相衝突的，然在共黨國家卻是將文武精英納入黨體制之內，在黨的指揮下，文武分就掌管事務執行黨的命令。這樣的文武關係主要的特色是在黨體制嚴格控制之下，軍隊與文人之間具有共同的利益，形成利益關係密切的革命夥伴，即使因為政府部門利益的不同，而有潛在衝突發生，在黨的調和與控制之下，不易形成禁衛軍模式的獨裁政權。另外，由於黨的最高領導人通常為文人，在文人透過黨的體制控制軍隊的運作下，也形成另一種型式的文人領軍。²¹ 學者對於共黨國家黨控制軍隊的模式有的是以「極權主義」（totalitarian model）模式看待，²² 有的學者則以「共黨模型」（communist model）模式看待。²³ 「極權主義」模式主要是透過秘密警察、黨員滲入軍隊各層級，並且控制軍官的遴選系統，²⁴ 由於黨建立與控制自己的軍隊，因此，在黨的極權控制下，軍隊沒有專業的自主性。²⁵ 「共黨模型」則認為在黨國體制（party-state system）²⁶ 之下，文武關係是一複雜的組織網絡，其相互關係不是中立和孤立的，而是整合成為共生（symbiotic）體系。以中共為例，多數學者認為其文武關係是共生的，因為軍隊與黨的精英間低度分化，黨軍精英之間可以自由的流動。²⁷ 從我國軍隊發展的歷程來看，在某些階段中，上述兩種模式也都可以用來解釋我國文武關係的發展。

眾所皆知，國軍原為國民黨軍，建軍之初受到蘇聯的協助，故沿襲蘇聯紅軍政委制度成立黨代表制。換言之，國軍從民國13年以後，就開始在軍隊設置黨代表，以領導軍隊，專門負責精神教育與思想控制。²⁸ 在抗戰結束之後，大陸淪陷之前，以政工為化身的黨代表制度，暫時轉型為新聞指導員。²⁹ 大陸淪陷後，因為國軍在大陸的失敗教訓，使得遷台以後國軍更加強化黨對軍隊的控制，並在蔣經國擔任總政治部主任期間，全力建構以黨控制軍隊的制度和組織；如成立政工幹校、³⁰ 蔣孫立人成立的女青年隊改隸總政治部，³¹ 成立青年反共救國團³² 等，在這種情形下，國民黨對軍隊的控制，除了以分立於軍事指揮體系的政戰系統整飭「三軍部隊的革命精神」之外，總政戰部對於針對整個社會進行社會化運動扮演重大的角色，如派遣機動文化小組展開全島旅行，推銷國民黨黨政建設的各種論述，編組民防系統等，³³ 還以反制共產黨分化為名，以各種方式滲入整個社會，不僅使台灣社會成為一個軍事化的社會，也使國軍成為黨化的軍隊。³⁴

在黨軍時期，³⁵ 軍隊呈現出「以黨領軍」的特色，由此衍伸出「黨指揮槍」最具體的實例，即在大陸淪陷之前，蔣介石下野，但仍以國民黨總裁的身分指揮軍隊作戰及撤台，並在各部隊設立特別黨部，重建國民黨在軍隊失去的勢力，³⁶ 李宗仁雖然代行總統職權，但因無實權難以支撐大局而逃亡美國。

國民政府從大陸失敗遷台之後，有鑑於大陸時期軍隊變節投降或共產黨滲透，因而失敗的慘痛教訓，乃加強對軍隊的控制，而黨則透過政戰制度在軍隊執行名為

精神教育，實為監控軍隊的工作。除了軍隊之外，黨對社會的控制則透過政府機構、地方政府與社會組織主要人事的主導進行，軍隊更被賦予捍衛戒嚴威權體制的責任。1958年合併數個單位而成的警備總司令部，在戒嚴令頒布後的角色與功能即為例證。由於警備總部的情治色彩，加以對懲治叛亂與匪諜拘捕審判過於自由心證，致造成許多冤獄，而使社會認為軍隊介入白色恐怖，³⁷ 也因而使民間潛存強烈的反軍情結。

1949年後，台海戰雲密布，國共雙方的內戰並未稍止，三次台海戰爭危機受到舉世關注，1958年中共砲轟金門，使兩岸軍事衝突達到高峰。1960年至1970年間，中共因為大躍進、三反、五反、及文革等政治鬥爭運動而發生動亂，蔣介石總統因而下令成立「國光作業室」準備反攻大陸，對國軍的訓練與控制更加嚴格。而政府組織和政黨組織都因戰亂之故，被破壞的殘缺不全，尤其是黨政人員的士氣、忠誠、素質、能力，都有待提升，當時的總政治作戰部主任蔣經國便負責軍隊改造的工作，並創立「政工幹校」，由王昇實際負責校務，匯集軍中知識青年幹部，展開有計畫的教育訓練，儼然成為國軍「忠誠」的訓練班，而這些政工幹部在蔣、王的信任下，進入軍隊扮演「監軍」的角色自不待言，更重要的是，他們也是掌握軍中思想、防範共黨滲透的重要系統。此一體系因為習於對社會的控制，不僅將針對共產主義的各項反統戰或心戰作為皆提升為國家戰略層次，³⁸ 使政戰體系得以跨越黨政界線，遂行國家政策的整合與督導工作，此一現象直至王昇被外放至巴拉圭擔任大使，解散「劉少康辦公室」才獲改善。³⁹

我國在黨軍時期的文武關係類似於共黨國家的黨控制軍隊模式，同樣是黨國體制的情形下，發展出黨與軍隊之間的共生關係，以及黨與軍隊之間的流動。然而，這樣的文武關係模式又如何能夠發展成為民主國家的文人控制模式呢？這個問題又必須要觀照我國政治發展的問題，一般而言，我國在解除戒嚴之前，均被視為威權體制，基本上就是一種權力向上高度集中，而且權力集中在少數人或少數集團手中。在這種體制中，權力的取得，不是經由定期選舉的民主機制來完成，而是經由權力分配或鬥爭、或是政變、革命等方式來完成。威權體制對人民生活的控制是局部的，而非全面的，只要不威脅到政權的生存，統治者基本上並不會做太多的管制。波爾穆特（Amos Perlmutter）將當代威權主義分為六種型態，⁴⁰ 以我國威權體制而言，比較近乎布爾什維克共黨模式（The Bolshevik Communist Model）和組合主義模式（The Corporatist Model），在追求政治穩定與經濟發展的情形下，一黨優勢的威權體制成為我國政治發展的深刻經驗，被學者認為是幫助我國經濟發展的前提。如杭廷頓以我國等東亞各國為例，指出在開發中國家，有一個強大政黨的存在，是必要的，而且有助於經濟發展。⁴¹ 這種長時期的威權體制所形塑的政治文化，不僅影響我國日後的政治發展，對於文武關係的變化也產生重要的影響。在解除戒嚴之後，我國民主政治發展進步快速，到2000年政黨首次輪替，這種政治變化的衝擊，快到使軍隊成員價值觀無法在短期內適應，甚而造成我國文武關係演變的隱憂。

準黨軍時期的文武關係是指1987年解除

戒嚴之後，許多軍管的措施逐漸取消，軍隊與政府，軍隊與政黨之間，原本因為黨國體制所形成的共生關係，也因為民主運動的風潮開始改變。儘管如此，在維護既得利益與傳統思維的延續下，黨與軍隊仍維持藕斷絲連的關係，部分黨軍時期的做法，仍然延續。然而這個時期也是我國民主政治，產生重大轉變的時期，如國會的改選，軍中黨部的撤銷，反對黨勢力的興起，均象徵我國民主政治邁向新的階段。

這個階段的文武關係與黨軍關係時期的差異不大，但因為外在政治環境的改變，軍隊對於社會事務介入逐漸退出。另一方面，因為國會改選與反對黨的興起，執政的國民黨為求勝選，開始運用所屬的軍中黨部指揮軍隊成員參與各項選舉的事務。軍系立委乃應運而生，設立於軍中的王師凱黨部與依附在退輔會的黃復興黨部，常以眷村及具有國民黨籍軍隊成員的支持為條件，爭取部分具軍方色彩與背景的國會議員在國會為軍隊、眷村、榮民利益代言，成為另一種共生體。由於軍隊與眷村的「鐵票」屬性，使軍隊與眷村的選票成為國民黨維繫政權最重要的力量。也因為如此，使在野反對黨對於軍隊的介入選舉十分的反感，使得以街頭運動起家，常常面臨軍隊鎮壓的在野人士與軍方之間的關係更趨緊繃。因此，有學者將這個時期的文武關係以民主鞏固或第三波民主化潮流的模式來探討，但事實上，這個階段黨控制軍隊的情況仍然存在，只不過已經轉型成為以選舉維護政權為主要任務。

1993年10月14日，立法院通過增訂人民團體法五十條之一，明文禁止政黨在大學、法院或軍隊設立黨團組織，其後，軍中的國民黨「黃復興黨部」各級黨部，先

是化明為暗，不再將「小組會議」排入政治教育或莒光日課表中，接著是停繳黨費，乃至相關黨務活動由營區轉移至營外，由穿軍服公開活動進而為穿便服的「聯誼」，其後國民黨漸進的退出軍隊，現役將領也退出中常會及中央委員會，不再擔任中常委或中央委員，初步落實了軍隊國家化。但是因為國軍對於黨軍關係的習慣性運作，使得軍隊在國家元首與黨主席同一人的領導下，表現出黨軍一體的特性，仍將黨視同為國家，認為服從黨的領導就是等同於效忠國家。雖然軍隊逐漸向專業軍人轉化，在國民黨仍掌握政權的情況下，每次面臨選舉的政權保衛戰時，職司捍衛國家安全的軍隊，仍會被援引利用軍隊資源輔選，以保衛執政權。

2000年總統選舉之後，長期執政的國民黨失去政權，對多數選民來說，換黨執政只不過是對長期執政的國民黨失去信心的選擇，也象徵軍隊必須將原有執政的國民黨與軍隊互動所建立的共生制度及利益，明確劃清界線，這也是軍隊徹底國家化的新階段。對某些資深的將校軍官而言，其最大的價值與信仰衝擊是，昔日視為「三合一」敵人的政黨及對立的特定對象，在民主機制運作下，竟成為國家執政黨與領導人，對長期接受國民黨黨國體制意識形態，並已經深化為基本信念或核心價值的職業軍人來說，實在難以接受，也引發許多疑慮。⁴²所幸在湯曜明等高階將領高度民主素養與執政黨尊重軍隊傳統的情況下，第一次政黨輪替維持了平穩的過渡，並成為執政黨引以為豪的重要成就。⁴³

綜觀我國文武關係的發展歷程來看，曾經經歷了黨軍時期、準黨軍時期與軍隊國家化時期，而以目前的發展趨勢來看，似

乎正朝向西方民主國家文武關係的模式發展，而國防二法的通過更印證了這樣的趨勢。但是，許多學者已經觀察到，西方民主國家的文武關係模式與各國民主政治發展歷程息息相關，西方國家都為歷史悠久的民主國家，軍隊成員也都習慣於民主政治的運作方式，即使文武關係偶而發生問題，⁴⁴基本上也只是文人政府與軍隊對於國家政策意見的差異，不會產生軍人反對政府或政變的情事。然就我國而言，雖然歷經政黨輪替，而且陳總統順利連任，並多次對軍隊國家化給予肯定，但事實上，從2004年總統選舉以後有關「七日政變」或「柔性政變」的傳言可以看出，所謂軍隊國家化或是文武關係的基礎並不穩固，主要原因就在於新軍事文化的薄弱，以及民進黨執政團隊對軍中文化認知的嚴重不足與隔閡，甚至以「尊重」為名，輕忽於對軍中結構性問題、文化差異的關注，這種疏離甚至是冷漠的、逃避的態度，正是這四年來文武關係無法深化、無法改善，導致三二〇大選後退役將領集體表態不認同、不支持連任的陳總統最根本的原因。

許多學者在探討我國軍文關係時都會提及我國國情與軍隊組織的特殊性，認為不宜一味移植西方國家的模式，如洪陸訓等即認為「台灣軍隊與社會的關係或文武關係，顯然有其特殊的性質、演變過程與結果，如進一步探索，似可建構一項適於描述或解釋台灣或其他類似國家文武關係的模式」⁴⁵。周茂林則認為「應從跨組織協調的面向切入軍文關係」，跳脫出「軍方會干預政治」的必然假設前提。他更強調移植西方模式或完成相關立法不能解決軍文關係的問題，必須兼顧涉及組織革新因

素的民族情緒、內部組織文化、歷史背景以及內外部不斷演進中的互動。⁴⁶楊吉林則強調文武關係較受體系性因素的影響，所以必須要加強組織性因素影響，使軍人更加專業化，以提升我國文武關係。⁴⁷上述學者均已看出我國文武關係發展不足之處及改革方向，但是如果要長遠解決這個問題，就必須認真面對可能阻礙或影響文武關係發展的因素，特別是組織文化方面的因素，因為我國文武關係歷經黨控制途徑到文人控制途徑，其中轉變的最大困難就在於軍事組織文化的變遷。文人控制模式未來將是我國文武關係發展的方向，但是如何從軍事文化的途徑消除阻礙良好文武關係發展的障礙，是未來我國民主政治發展的關鍵所在。

參、影響我國文武關係的軍事文化因素

在探討影響我國文武關係文化因素前，我們可以先試著回答下述的問題：為什麼西方民主國家不論實施內閣制或總統制，其國防部長都是文人，甚且法國與挪威可以產生女性的文人國防部長？為什麼各國軍隊都是傾向保守、穩定與安全，與自由派政黨不易合作？如果腦中浮現的答案是價值觀、信念或甚至意識形態，表示已經看到問題的關鍵，但是這些答案都不夠全面性，如果要找一個能夠涵括價值觀、信念與意識形態的概念，那就非「文化」莫屬。

通常在比較各國政治制度的差異，或同樣的政治制度在不同國家卻顯現出不同風貌時，我們可以說因為政治文化的不同所致。任何制度與法令的形成都有其歷史傳承，除非重新建立新的組織，建構新的制

度，否則都不應忽略組織文化的影響。影響軍隊運作的文化可以區分為軍事組織文化和軍事文化。軍事組織文化指的是軍事組織內部所共享的價值觀和規範系統，⁴⁸用以控制軍事組織成員彼此之間以及組織成員與組織外部人員的互動行為。⁴⁹軍事文化的界定本來就有紛雜的意見，⁵⁰莫大華則將軍事文化視為軍隊文化，認為軍隊文化是軍隊價值、習慣、傳統基礎的集合體，進而創造出一個制度的思潮，而且就是軍事組織的組織文化。⁵¹我們可以綜合各家觀點，認為軍事文化就是一種根源於組織深層結構軍隊成員集體擁有的觀點、價值、習慣與傳統，並在成員間創造分享個人的期待，且可藉各種團體的社會化與組織運作而成。

如果就影響文武關係的因素而言，所指涉的文化因素應是範圍較廣的軍事文化，而非軍事組織文化，因為任何不同軍種與階層的軍事組織，都有其所屬特殊的軍事組織次文化，本文所指涉的文武關係中的軍隊係指軍隊整體而言，因此不談論單一軍種或軍事單位的組織文化，而嘗試從軍事文化的不同層次臚列影響文武關係的軍事文化因素。

一、強調軍中倫理的價值觀

儒家文化一向強調尊重權威的必要，⁵²我國軍隊受到傳統儒家文化君臣倫理的影響，因此，軍隊的權力與權威都以一種上下階層的體制呈現，軍隊的權威如同家庭結構一般，單位長官就如同家庭的長輩，具有無上的權威，因為這樣的領導比較容易維持秩序。軍事領導者最終的價值，就如同家父長一般，是要在成員間維持穩定、和諧的關係，並照顧成員的福利。而一般軍事組織中，軍事領導者與部屬及士

兵之間，也建立起三種不同型態，有時也會融合為一體的倫常關係；即老師與學生、長官與部屬、學長與學弟的三重關係。

國軍從建軍開始就非常重視黃埔傳統，亦即強調軍中倫理的價值觀，因為黃埔軍校首任校長即為日後的三軍統帥，即使黃埔軍校轉型成為中央軍校，並在大陸各地成立分校，仍以蔣介石為校長。所以軍隊與國家領導人間，除了正式的指揮隸屬關係之外，也具備了師生關係，而在軍隊高階將領與中低階層軍官皆為學長學弟的情況下，自然聯結融合成為多重關係所形成的倫理結構，使部隊內聚力較強，地方軍隊或是非黃埔出身者則容易受到排斥。⁵³

政府遷台之後，軍事學校的教育同樣非常重視軍中倫理，在軍校內學弟對於學長的要求絕對的服從，任何升遷的機會大都將期別列為重要的考量因素，冒然竄起的學弟會被視為異類或不符倫理，甚至即使低階的學長要求逾越規範，有些學弟「長官」也會難以拒絕。由學長學弟關係衍生而成的長官部屬關係也是如此，由於共同經歷重大戰役或任務的凝聚力，使得以原屬單位認同形成的非正式組織十分普遍。在原單位長官的號召之下，所有舊屬必然擁護。軍隊成員之間對於價值觀與認知信念的形成，除了正式的政治教育管道之外，這種學長學弟、老長官老部屬之間的情感交流，成為軍事價值社會化的重要管道，也成為軍隊派系形成的根源，這也凸顯出家族式軍隊的特色。⁵⁴目前十分活躍的「黃埔同學會」、「退伍軍人協會」即具有此種特質，而國親所屬的黃復興黨部、甘泉黨部更集其大成，其與民進黨對立的立場更為鮮明，也因組織內成員率皆

爲退役將領，且均有軍校或軍中派系強有力的向心、凝聚力，故而，在呼群保義的集體意識下，產生「柔性政變」的傳聞，可謂其來有自。

就文武關係而言，因爲軍隊之內的凝聚力使得軍隊成員價值觀不易受外界影響，長官或學長的命令及要求，其重要性甚至高過法規與法律，而且越封閉的軍事組織越容易顯現。這種與社會的隔閡因爲兵役制度的差異而有所變化，募兵制國家軍隊成員容易發展出與民間社會差異甚大的價值觀，實施徵兵制的國家因爲軍隊成員定期輪換，比較容易受到民間社會的影響，但也容易形成義務役軍人與志願役軍人之間的價值觀落差。這種情況在我國比較明顯，所以資深的志願役軍官與一般服役的士兵價值觀就有很大的差異。以國軍現況而言，越資深軍官越傾向泛藍陣營的意識形態，原因即在他們長期深受國民黨黨軍傳統的洗禮，因而以愛黨愛國爲忠誠的指標，導致無法在民主化後清楚釐清軍隊與政黨及國家的區別，造成黨國不分。而在軍隊管教與管理講究服從的情況下，長官自然不容許有異於其自認爲愛國的另類價值觀存在。但價值觀與信念深埋於個人心中的理念，使用官階壓迫不一定能立即說服基層士官兵認同長官的價值觀，但是透過長官日常言行以及政治教育的影響，逐步轉變士官兵的觀念。⁵⁵ 這也形成既有價值觀的社會化，進而成爲一種傳統與文化，而義務役官兵基於個人服役利益得失的考量，對於此種價值觀不會採取公開排斥的立場，但在社會資訊流通，且軍隊逐步實現國家化的情況下，這種愛特定政黨就是愛國價值觀的灌輸成效，也日益下降。

二、黨國一體的歷史遺緒

無可置疑的，國軍原本就是由國民黨軍發展而成，一直到2000年總統大選之前，軍隊與國民黨之間仍糾葛不清，政黨輪替之後，軍隊在湯曜明等高階將領民主風範示範之下，服從了民主政治遊戲規則與選民的決定，即使在情感上無法完全認同主張台獨的政黨，但基於法理，仍必須要服從依照憲法所選舉出來的三軍統帥。事實上，黨國一體的遺緒仍殘留在部分的軍隊體制與部分軍隊成員的意識形態之中，或許在絕對服從的規範之下，這些因爲黨國體制遺緒所衍生的不認同不會檯面化，但是私底下的較勁或是非正式團體之間對執政黨的批判仍有聽聞。⁵⁶

這種表面化儀式性的支持、私下卻不認同的現象，在某些事件中也陸續浮現，如演習的靶機上出現扁字豬頭的塗鴉，對於陳水扁總統所提攜的人馬刻意貼上綠色將領的標籤，展現出排拒的態度，媒體報導高階將領對總統選舉政治議題的反對，都陸續顯現軍隊潛在對執政黨不認同所產生的逆反現象。⁵⁷ 甚至在近年破獲的共諜案中，不論退役軍官或現役軍官都是因爲政黨輪替，產生國家認同錯亂，而受到中國安全部門的利用。⁵⁸

如果黨國歷史遺緒成爲將校軍官根深蒂固的觀念，未來可能會影響軍隊國家化與軍人政治中立，以及軍人對三軍統帥的忠誠。而民間亦疑慮如台海戰爭爆發，這些軍官根據其政治傾向與政黨屬性來決定戰與不戰、效忠或不效忠國家元首，恐怕在未戰之前，台灣內部與軍隊就先起內鬨，最後即可能不戰先敗。⁵⁹ 所以這種黨國一體、黨國不分的歷史遺緒，必須從軍隊文化中去或予以清楚的論述、教育，否

則不僅影響軍隊的團結，也容易成為敵人拉攏、分化、打擊的素材與突破口。令人遺憾的是，縱使2004年大選後的紛擾現象已印證上述的問題並非杞人憂天，但主其事者竟不改粉飾太平與鴛鴦心態，宣稱退役的將校人員的政治態度無關乎現役軍人，固然，吾人亦以為現職的將校軍官不會也不能在既有的軍隊組織規範下去參與外界有組織的反政府行動，但這並不代表軍心穩定。進一步言，充員士兵、義務役人員或基層軍士官對政治參與、關切的熱度不如退役人員，但退役將校在軍中部屬的影響力卻不容小覷，此一部分前文已述，此處不贅。

三、政治教育的黨化色彩

以往受到黨控制軍隊的影響，軍隊內部所實施的政治教育主要是以鞏固黨的領導，維護國民黨的政權為主。⁶⁰ 教育內容以三民主義理論為主軸，所有的歷史觀與價值觀充滿國民黨黨化教育的色彩，遷台初期以敵情教育以及反制匪諜滲透為主。但在反對運動興起之後，以往面對的敵人從「萬惡的共匪」又增加了兩個：台獨以及中共同路人，三者合稱為「三合一敵人」。軍隊的政治教育即以打擊、消滅、認識「三合一敵人」為主要目標，利用各種文宣管道灌輸軍隊成員「正確的思考」，使多數士官兵透過服役的管道對台獨有了「正確的認識」，服役時間越長者受黨化政治的影響就越深。

在兩千年政黨輪替之後，部分軍隊成員對於往昔視之為「三合一敵人」政黨的執政無法完全接受。幸好新當選的陳水扁總統在當選之初即迅速對外宣示尊重軍隊倫理與既有體制，並提出「三安」政策，任用唐飛、湯曜明為行政院長、國防部長，

旋獲國軍具民主素養高階將領的支持，才使軍隊於政黨輪替之後，能夠平穩過渡，並未發生任何違背民主政治原則的事件。

形成這樣的成就有其主客觀的因素，除了因為政黨輪替，使得軍隊與國民黨連結的紐帶劃清界限之外，軍隊成員原本就存有對民進黨敬而遠之的態度，自然對於任何非軍事性的政治性事務，可以用軍隊國家化與政治中立為由，加以推辭，但這是否代表軍隊已完全國家化了？事實上，軍隊是國家體制的一部分，理應尊重依憲法規定，由人民所選舉出的國家元首。然而，部分將領基於政黨意識形態與其政治傾向，在內心中仍未消除政黨輪替後的失落感，以及對執政黨台獨建國的疑慮，所以仍然只維持表面上與正式場合對執政黨的服從與認同，非正式場合批判執政黨施政的大有人在。因此，在政治體制上，雖然已經政黨輪替，具體落實軍隊國家化的目標，但在軍隊成員之中民主價值傳遞的軍事社會化仍然非常緩慢，使軍人的價值觀與民間社會的落差越來越大。

這樣的落差可能會形成文化失調（cultural lag）⁶¹的問題，就是軍事的理念文化與軍事適應性文化出現反向的關係，容易在文化變遷的過程中發生失衡脫序的現象以及價值認同混淆等情形。⁶² 遂使「為誰而戰、為何而戰」與國家認同成為媒體關注的焦點。⁶³

四、防止政變的文化制約

2004年總統大選之後，由於選舉的爭議，總統府前群聚群眾抗議，並有號召「軍警揭竿起義」的文宣，遂有「七日政變」的說法出現。政變可以說是最激烈的軍人干政手段，軍人干政是指「在某種情況下，軍人藉實際運用武力或威脅使用武

力而成爲主要的或優勢的政治力量。」⁶⁴ 軍隊象徵國家的主權，並具有合法的武力以因應國家所可能面臨的動亂及外來威脅，其所產生的政治影響力是非常可觀的。只要軍人實際運用或威脅運用這些影響力，去影響政府的決策或人事調動，就構成干政的事實。根據諾德林格（Eric Nordlinger）對亞、非、拉美國家軍事政變的觀察，軍人干政依據軍人擔任的角色可以區分爲仲裁者、監護者與統治者三種類型。⁶⁵ 軍人有時會先成爲「仲裁者」，對文人政府發揮重要影響力，但如果軍隊發動政變推翻政府後，則會獨攬政權數年成爲國家機器的監護者，多數監護者最後會將政權交給文人政府，少數則在監護之後，軍隊自己成爲政權的主宰。

嚴格來說，軍隊政變指的就是以武力推翻文人政權，引起軍隊政變的主要因素或是藉口就是文人政府的正當性問題，但是政變能否成功卻必須顧及三個因素：軍隊集體利益、中產階級利益以及文人政府正當性。⁶⁶ 換言之，只要軍隊和象徵代表多數的中產階級的集體利益受到侵害，文人政府的正當性下降，就有可能產生政變。

但不可否認的，亞、非、拉美發生政變的國家除了因爲上述三項原則發生政變之外，其實該國軍隊與文人政府間的互動，軍人對於本身專業倫理的信仰，以及軍隊歷史傳統與軍事文化亦爲軍隊是否發動政變的重要因素。不同軍種之間的軍種文化差異也是重要因素，因爲陸軍部隊動員較易，所以一般均認爲陸軍比較容易發動政變，相對的海軍及空軍發動政變的機率較低。

政府遷台之後，曾發生數件被視爲類似

政變的事件。⁶⁷ 然而軍隊被當時的領導人與政府牢牢掌控，軍隊不可能干預掌握軍隊的強人政府，更遑論是兵變或是叛變。⁶⁸ 而這些事件也不算是政變，在大陸時期曾發生的西安事變也只能算是兵諫，而軍閥之間交互混戰的中原大戰，也只能算是軍事政權與其他軍事權力爭奪者之間的戰爭而已，這也印證了國軍未曾發動政變的事實。因爲在儒家思想的影響下，君臣倫常仍影響軍隊的價值觀，除非另立門戶，跳脫原有的倫常價值體系，否則在弑君的倫理大帽下，很難發動政變，自然不會像亞、非、拉美等國家般政變頻仍。

另外，因爲國軍所實施黨控制軍隊模式，領導者透過黨的體制以及政工體系，一方面以政治教育灌輸使軍人絕對服從的意識，廣泛使用監控與懲罰的手段，嚇阻軍人任何干政的傾向，以達到控制軍隊的目的。而且，軍人從政治教育中被灌輸愛黨愛國的政治思想，使軍隊與黨領導者的思想一致，並以政治的忠誠作爲甄拔的重要標準，成爲領導者的子弟兵，提升軍隊的忠誠度，自然也不易有政變發生。

當然，這並不表示因爲有這樣政變零紀錄的傳統，軍隊受到這個文化的制約，以後就不可能發生政變，事實上，就是因爲軍隊習於政治的控制，或是藉由政治教育的灌輸形成對單一領導個人或政黨效忠的現象，在政黨輪替之後，軍隊雖然維持「儀式性」的政治中立，但將校軍官的政治傾向、政黨認同卻未脫過去國民黨黨國教育的藩籬，這也是國親陣營爲何信誓旦旦，指稱三一九槍擊案「國安機制」啓動，因留守官兵投票受到「戰備」約束，而使其選票數減少的原因，固然，留守官兵不會也不可能全然支持特定候選人，但

國親陣營對此一問題的強烈反應，何嘗不是上述軍隊黨國文化的反射？不可否認的是，某些退役將領個人政治傾向與政治現實的反差，也正是黨國一體價值觀長期積澱的結果，再加上特定政黨的鼓煽、運用，出現前國防部長與退役將領集體至國民黨中央黨部譴責三軍統帥與現役將領、國防部長的現象，而此一事實卻也是退役將領未脫黨國思維集體意識及軍隊國家化尚未深化的呈現。

所謂的「七日政變」或「柔性政變」，依照諾德林格的觀點仍屬於軍人干政的範疇，但是如果選後真的發生退役軍人或軍人響應號召，衝進總統府，逮捕政府首長，就是標準的政變，即使沒有成功，也因為有了動機，也有實際鼓動的宣傳和準備，所以稱為「流產政變」或「柔性政變」，其來有自。這種流產政變形成的文化因素，不是因為以往沒有這樣的文化傳統就不會發生，反過來是因為軍隊對黨國的忠誠，加上政工人員的嚴密監控，才沒有政變發生。這種對黨國忠誠的價值觀，在政黨輪替時面臨重大的考驗，在黨與國必須分離效忠的情況下，許多人選擇效忠政黨，那些激進者自然有政變的被動期待，所以「流產政變」反而是因為軍隊文化傳統的制約，矇蔽了軍人的軍事專業與軍事倫理，才因而繪聲繪影，引發爭議。

肆、解決影響文武關係的軍事文化問題

一、國家認同問題回歸憲政層次

不可否認，政黨輪替後，影響軍文關係最大的因素實在於國家認同問題，因為以國軍發展歷程及中高階軍官的政治認同結

構來看，要在短期內完全接受不同政黨屬性意識形態的變動，猶待時日。進一步言，國家定位的變動與否屬於憲法的層次，各政黨的政治主張或國家認同問題自然也應該回歸憲政討論，並透過政黨政治運作合理競爭，只要獲得多數選民認同，即是合乎憲政原理，國軍當然就必須服膺此一憲政體制。具體來說，既然台獨屬憲法保障的言論自由層次，軍方就不必自限於充滿政治爭議的黨國體制時期的「反台獨」窠臼，甚至仍以之視為軍隊政治教育的主要課程。何況，有關台獨的內涵已被中共選擇性、策略性的予以擴大，即連「中華民國是個主權獨立的國家」亦被歸諸於「二個中國」，而違反「一中」原則的，都是「台獨」，既然如此，國軍的「反台獨」即不免有「不知為何而反」的迷思，反而混淆了官兵國家認同的信念。

吾人以爲，在台灣主體意識逐漸升高的今天，爲免外界對「軍隊國家化」的質疑，軍方對各政黨有關國名、國號、國徽等相關問題，除了服膺「民主憲政體制」的基本立場外，自不必也不須做任何價值判斷的宣示，朝野政黨若假藉政治操作手法變相逼迫軍方表態，更非所宜。換言之，上述的問題並不涉及軍事專業，軍隊仍然忠於國家及依憲政體制民主政治運作多數公民所選出來的國家元首——三軍統帥。縱使多數公民投票通過，對國家體制甚至國名、國號作出任何的變更，不論更改國號會有何種結果，自然由決定採取這項行動的公民主體來承擔，如果以公投決定當然全民來承擔這個責任，軍隊當然必須服從此一結果。

進一步言，不論中共是否發動侵略台海的戰爭，國軍的使命就是在遏止中共侵略

的威脅，也因此軍中現役高階將領及職業軍、士官自不能有特定前提，甚至表明某種原因發生的戰爭，就無法執行軍隊的任務。固然，國名、國號是國家的象徵，但非不可侵犯的聖牛，全世界民主國家皆然；國軍將領應將這些問題視為憲政層次的競爭，交給政黨以政治運作解決，不須視為軍隊的責任。

總之，軍隊應將原有黨國一體的意識形態轉化為憲政主義的觀念，服膺政黨輪替依憲法所產生三軍統帥，保護依憲法程序所建立的政府，依法保持政治中立，拒絕政黨勢力再進入軍隊等。⁶⁹ 軍隊也應該將憲法層次上的政治攻防，視為民主的常態，即使個人在政治上因為個人的政治傾向對特定議題有所好惡，但絕對不能影響國防與軍事公務的遂行，甚至冀圖扮演「仲裁者」的角色。

二、以法制導正「文人領軍」的組織倫理

國防二法乃以軍政軍令一元化的「文人領軍」為立法精神。雖然因為人事更迭造成國防二法在執行上有所偏差或局部的修正，但是「文人領軍」的原則並未更動。當務之急即在如何建構因為法律修正而未隨之形成的新倫理價值觀。2000年1月我國防二法修訂後，國防部長已從過去「協調性」的角色，轉變為指揮性的實質角色；因此，由文人出任部長將成為貫徹「文人控制」的重要指標。國防二法的精神旨在使軍文各自循其資源基礎發展，民主國家的文人部長通常透過「目標賦予」、「政策規範」、「資源分配」與「高階人事任免」四項工具，來掌握軍隊的運作與發展。

從國防二法的立法精神來看，國防部長既已由過去二元化的「協調者」角色，轉

變為一元化的「指揮官」角色；故平時部長由總統授權，負責國防軍事的管理，並著重在建軍工作，戰時則在總統與聯合作戰指揮官的指揮鏈間，扮演重要的環節。其角色既已不同於以往，因此，部長是否仍宜由參謀總長或其他高級將領轉任，就值得商榷了⁷⁰，實質上，這也是民進黨政府的兩難，因為國防二法將軍政軍令軍備大權集中在部長一人身上，為的是要讓文人部長能夠有權推動軍務，不致如以前軍政軍令分立時期，發生文人國防部長有責無權，令不出國防部本部的情況。然而就是因為國防部長大權在握，文人部長的人選，如果沒有相當的軍事專業及經驗，恐怕會影響國防事務與軍事政令的推動，在考量穩定軍中人事制度與士氣的前提及文人部長適任人選難覓的情況下，自政黨輪替前迄今，國防部長一職均由參謀總長退役轉任。但如此又與國防二法當初設計的「文人領軍」落差甚大，實際運作也常因人選、軍種及其專業不同而有不同的模式。實際上，由參謀總長或高階將領轉任的國防部長較易以本身過去的經驗法則，作為決策的依據，原本設計用以輔助國防部長決策的政務單位或國防文官體系就不易受重視，國防事務的推行也不免充滿軍種本位主義，甚至發生逾越人事規則任用一己之私，將高司主管全面「換班」，引起派系傾軋的傳聞。固然，以將領取代文人部長有其階段性權宜之便，然而若因循苟且不思變革，必然使上述現象積澱成為文人領軍的障礙，不僅阻滯國軍的進步，使本位主義的結構性問題更趨惡化，也將使軍隊國家化的民主工程難竟全功。

綜言之，職業軍人及軍隊成員均應認知民主政治倫理高於軍隊家父長式的倫理觀

念，尤其軍隊保持超然就是要將領不受政治糾葛，不結黨營私，更重要的是，軍人也是公僕，軍人更應維持政治中立，並確保支持由選舉產生的文人領袖。故而我國要發展良性的文武關係，實有必要發展一套軍事倫理的守則，⁷¹使軍隊成員能夠有一套可資思考，並據以遵循的倫理規範，⁷²俾助於良好文武關係的形塑。

三、活潑政治教育，形塑新軍事文化

要改善文化因素對文武關係的影響，徹底落實軍隊國家化，必須正本清源的從官兵與各基礎、進修、深造班隊及國軍各院校政治教育著手。但以目前政治教育多偏重義務役士官兵，較不重視資深人員的情況下，要提升軍人的愛國思想與民主素養，僅靠每週的莒光日形式化的政治教育，效果恐怕有限。因為，目前軍隊成員的政治傾向與意識形態，呈現出分層的現象，即越資深的軍士官，傾向泛藍陣營的比例越高，資淺軍官及義務役士兵則比較沒有固定的政治傾向，但對泛綠陣營比較沒有成見，也比較樂見軍隊國家化。可惜的是，政治教育並沒有在最需接受教育資深軍士官上著力，軍、士官團的教育也欠缺認同台灣主體價值的社區文化、民主憲政乃至於戰爭哲學的課程規劃。在既有定見的情況下，單靠例行而填鴨灌輸式的政治教育將很難改變資深軍士官的文化隔閡。如果在這些中高階軍官掌握軍隊實權的情況下，仍依照其政治傾向決定其效忠對象，則我國軍隊國家化仍不免與民主政治產生落差。

另一方面，目前在野的泛藍陣營對於爭取軍人政治支持仍然不遺餘力，不僅設有退伍軍人的特種黨部，在選舉造勢活動中，亦積極用軍校同學會的管道，由退伍

軍人運用同學情誼拉攏現役軍人的支持。同鄉或同學情誼原本屬於私領域的事務，公權力不宜介入，但是如果軍人因之受到影響，而使軍隊成員對國家的忠誠與對國家元首的效忠產生質疑，就不應視之為私人領域，而應受到相關法律的約束才對。政黨設置軍人或退役軍人的特種黨部，本來就是政治選舉的考量，不符民主的常態，如果軍人基於個人的政治理念加入政黨，則應從屬於地方黨部，將個人的政治信仰視同宗教信仰一般，不予干涉，不能以個人政治傾向影響軍隊，這是民主的基本素養。⁷³

政黨輪替之後，部分現職人員及退役將領因為政治認同與政治取向的差異，始終無法完全信任文人政府的領導，這是一種軍事文化和軍隊與文人政府之間的認知差異，但是只要能夠尊重體制，服從領導，軍隊與軍人就能夠將屬於政治事務的紛擾阻隔於軍事專業之外。以往由於軍中政治信念與價值觀的根深蒂固，部分軍人對於政黨輪替之後的民主政治運作，存有偏頗的看法。甚至將某些配合政黨輪替所實施的民主化教育，視為對新政府宣誓效忠，或是一種政治表態。⁷⁴

這種源於政治取向差異所產生的看法，仍存在於軍隊之中，而且透過社會化的過程，傳遞相同的觀點，使軍隊存在對民主化或憲政發展的偏見，成為軍隊政治中立化的障礙。要確保軍隊的國家化，就必須藉一套打破過去國民黨黨國、黨軍教育窠臼的課程設計，藉以形塑民主化國家軍隊的軍人應具備的基本立場與核心價值信念。其內容則建議以我國民主發展與國家目標、國家安全政策、當前國家（台海）安全情勢、認識中國對台統戰策略（包括

三戰、反獨促統、一中原則、和平發展、中國民族主義等）以及台灣多元族群人文特色與價值，表彰社會、社區文化正向典範等課程為主要單元，以改正過去偏重意識形態教育，疏離鄉土人文的虛泛現象。

至於軍、士官基礎教育，以及進修、深造教育的班隊或部隊平時之軍、士官團教育課程中，亦宜鼓勵學員生藉學校社團活動或課外、校外教學，走入地方社區，參與志工服務，如此不僅可增進軍民良性互動的關係，亦可增長官兵認識鄉土社區人文，愛鄉愛土愛國的情操。

如此，透過靈活的、生活化的政治教育方式，方足以培養官兵民主法治的素養，來確保國軍部隊無條件服從憲政體制，接受及服從民選三軍統帥文人政府的領導，是未來深化我國民民主政治發展所必須努力的目標。

四、改革政戰制度契合時代需求

為了因應政治教育的活潑化，負責政治教育與職司軍隊思想工作的政戰制度也必須相應變革。不可否認的，由於以往均由政戰工作人員負責執行軍隊國民黨黨化教育，受國民黨黨化教育影響最深的也是政戰體系成員，也使他們最難適應政黨輪替。但因政治情勢變化，只好立即轉變策劃新的政治教育課程的情況下，不適應者所在多有。吾人以爲隨著國民黨黨化教育徹底退出軍隊，政戰制度當然也需通盤進行組織再造。

首先，政戰制度必須自我定位為一個協助達成軍事作戰勝利戰鬥支援兵科，不是類似以往與其他軍種並立的軍種體系。政戰制度最初成立之際，為與軍事作戰體系並駕齊驅，依照軍事作戰從參一到參五的參謀體系，相對也提出政一到政五的幕僚

體系，並由政戰部主任擔任主管，這樣的分工，正凸顯當時政戰權傾一時的時代背景。

事實上，為了擴大及支撐這樣的幕僚架構，部分軍事參謀體系的業務被分割到政戰幕僚體系，反而影響軍事作戰業務的整合與協調。如為了提升保防系統的業務範圍，將屬於情報體系的反情報業務納入保防體系。事實上，全世界任何軍事情報系統或單位，都不會刻意將情報與反情報工作加以分開，舉例而言，一個情報單位不會只做蒐集情報的工作，而將防止敵人蒐集我方情報的工作，交由另一部門負責，除非是為了要派系與功能的制衡。而且政治作戰六大戰法中的情報戰，更是跨越到國家與軍事情報體系的業務，不符合軍事組織設計的原則。

解決問題的根本之道即在將政戰體系轉型成爲一個兵科，並發揮兵監的功能，協助軍事作戰任務達成。除此之外，對於政戰工作現有各項業務，更應重新加以檢討，依據組織分工的原則，將業務適度歸併。例如監察系統與督察系統功能是部分重疊，保防體系與政府體系檢調部門來往最爲密切，所以可以考慮將監察與督察部門合併成爲一直屬國防部長的獨立系統。保防體系亦是如此，由於保防安全攸關防制中共對軍隊內部的統戰，其重要性不言而喻，若能整合部分情報、電訊監檢單位，直屬國防部，更能發揮成效。至於心戰部隊可以效法美國的方式將之納編於特種作戰部隊協同作戰與訓練，但是對於軍事戰略層級的心戰作為則仍應由聯合作戰指揮機構主導與策劃，至於國家戰略層級及反統戰作為則應由國安會負責策略整合與督導。

政戰制度一向強調對軍隊精神戰力與士氣的功效，尤其對於義務役或未來募兵制成員的心理輔導應更為注重。因此，未來基層輔導工作不能只依賴心輔官，但是心輔工作的專業化卻是不容忽視的。同樣的，包括心輔、文宣、軍民關係政戰各項業務也必須走向專業化的道路，所以負責政戰幹部訓練的政戰學校也必須作適度的轉型。

在未來軍校簡併案中，政戰學校將劃歸國防大學成為專業的研究學院，如此不僅能整合國防大學的學術資源，且能提升政戰專業學能。由於政戰幹部必須能夠具備所屬軍種專業軍事素養，才能融入三軍體系，所以不宜由現行的方式單獨招收政戰兵科的學生，畢業再分發各軍種，反而是應該由三軍官校的學生，在具備各軍種初級軍官應該具備的各項軍事專業素養之後，再擇優選任政戰幹部，如此不僅更能提升政戰幹部軍事專業素養，更能促進部隊團結和諧。

五、強化軍事與文官體系的互動與交流

對於軍事組織文化的改良除了透過政治教育的方式之外，也可以在封閉的國防體系之內，注入文人的信念與價值觀，激揚傳統軍事文化的創新性。文人參與國防事務可以平衡以往軍事決策或政務運作的純軍事觀點，一般民主國家在國防政策部門文人參與的比例非常高，而我國政務部門在國防二法通過後，已經有所增加，而且與其他政府部門的互動越來越密切。尤其未來我國所面臨的威脅型態不再侷限於傳統的軍事或外交領域，而在兩岸情勢和戰渾沌的情況下，國安部門的協調對於緊急事件的處理可促進整合的效果。

因此，必須加強國防體系與文官體系之

間的交流，除了新進加入國防體系文官必須接受足以勝任的國防政策與戰略的在職教育之外，對於行政院相關部會之高級文官、發言人、國會助理、新聞資訊人員應接受有關軍文交織教育的課程，透過軍文之間的互動，培養對彼此業務執掌的瞭解與執行任務默契，以有助於未來國家安全政策決策與執行。相對的，國家文官培訓所對於新任公務員或是逐級晉升或晉等之公務員，應開設國家安全相關課程，使其瞭解在面臨國家安全各種模擬狀況時，本身業管部會所負職責為何，以及其他相關部會或國家安全決策單位的職責與運作情況如何，這些都必須透過教育才能使公務員有基本的認知。

但是根據以往的經驗，國防文官對於軍事體系最大的不適應還是軍事文化的問題，文官所受的教育與家庭背景與長期服役的軍官有很大差距。一般文官受過很好的教育，家庭出身背景較佳，能夠謹守本分與道德觀。相較之下，軍校畢業之長役期軍官長期接受軍事組織與文化，比較注重家族式的倫理與道德，也比較願意犧牲個人權益，能夠徹底奉行命力，所以執行力較佳。在兩者差異之下，容易形成南轅北轍的價值觀，如果無法加以調和，將成為組織效能的阻礙。除了上述的軍文人交織教育之外，軍事部門主管也必須能夠包容不同文化的文官對於國防事務的處理與作業方式，耐心培養未來能擔當重任的文職官員，如此對於傳統軍事文化自然能產生改良的效果。

伍、結語

我國民主政治已日趨成熟，文武關係勢必會朝西方民主國家的文武關係模式發

展，但是西方民主國家文武關係互動在民主政治建立時，就已經奠定良好的基礎，文武不同團體早就習於尊重彼此的專業與團體利益，雖然因為特殊事件形成雙方對於介入或參與程度的不同見解，但基本上不會產生嚴重的軍人干政或是政變的情況。我國文武關係歷經黨軍關係時期、準黨軍關係時期與軍隊國家化時期，但是民主政治的成熟與鞏固，並不意味源自西方民主國家的文武關係模式能完全適用我國的情況，雖然有學者認為要加強組織性因素，或是強調組織文化的重要性，但未明確指出影響我國文武關係的實際軍事文化內涵。

本文並不認為軍事文化是影響我國文武關係的唯一因素，但卻主張我國文武關係在朝向以西方民主政治所形成的模式發展時，必須考量我國政治發展歷程與西方國家的差異，以及軍事文化因為黨國一體思想制約的緩慢改變，不要只注重法制與組織精簡的改革，而忽略軍事文化創新的重要性。

本文嘗試性的提出強調軍中倫理的價值觀、黨國一體的歷史遺緒、政治教育的黨化色彩、防止政變的制度與文化制約四項影響文武關係文化因素，並依據這四樣文化因素，提出興革之道，就是希望在探討我國文武關係之餘，除了將文人至上、軍隊國家化、文人領軍等原則作為檢視我國文武關係發展的指標之外，也應該觀照我國民主政治與文武關係發展的軍事文化因素，慎重考量我國文武關係與統獨議題、國家認同等議題連結的敏感性，加以妥善解決，才能發展出適合於我國政情的最佳文武關係互動模式。

（本文相關資料承蒙學者曾明炎先生多方

協助，謹此申謝）

【註釋】

- 1.如楊吉林認為我國軍文關係演變歷經軍事化模式、功能分工模式與民主模式三個階段；洪陸訓也指出不同階段所顯現出的變化。參見楊吉林，「中華民國文武關係演變之理論探討」，**中正嶺學術研究集刊／特刊**，民86年6月；洪陸訓、莫大華、段復初，「中華民國軍隊與社會關係的演變（1945-2000）——從軍事化社會到社會化軍隊」，**台灣國防政策與軍事戰略的未來展望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國防政策評論出版，2001年1月。
- 2.如少數將領於選後陽明山集會中的質疑；選情公佈當週國軍政治教育節目有關選舉結果的宣教等。
- 3.中央社，民國91年12月9日電，雅虎新聞網 <http://tw.news.yahoo.com/2002/12/09/polity/can/3694026.html>
- 4.Richard D. Hooker Jr., "Soldiers of the State: Reconsidering American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Parameters*, Winter 2003/2004; 33, 4, p.6.
- 5.洪陸訓綜合各家學說之歸納，參見**軍事政治學**（台北：五南出版社，2002年），頁111；或參見洪陸訓，**武裝力量與社會**（台北：麥田出版社，民國88年），頁391-392。
- 6.楊吉林認為巴西軍文關係發展的解釋理論適用於我國，然巴西並未經歷我國以黨控制軍隊的階段，即使最後發展的趨勢都是從威權轉變傾向民主模式，但是巴西並未形成黨控制軍隊的軍事文化。
- 7.Samuel P. Huntington, *The Soldier and the Stat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 Press, 1956), p.385.
8. 洪陸訓，**軍事政治學**（台北：五南出版社，2002年），頁113。
 9. 相關研究可參考Eliot A. Cohen, *Supreme Command: Soldiers, Statesmen, and Leadership in Wartim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2002) .
 10. 這又是另一個複雜的問題，亦即文人控制的弱化是否必然造成軍人干政，軍隊權力的升高必然會侵越到文人的權力範圍，仍受到許多相關因素影響，不必然互為因果。
 11. Samuel P. Huntington, *op.cit.*
 12. 諾德林格將這樣的文人控制模型稱為自由主義模型（the liberal model）。參見Eric Nordlinger著，洪陸訓譯，**軍人與政治**（台北：時英出版社，2002年），頁17。
 13. Carl von Clausewitz, *On War* (London: David Campbell, 1993), p.331.
 14. Felipe Agüero, "Toward Civilian Supremacy in South America," in Larry Diamond et al., Eds. *Consolidating the Third Wave Democracies* (Baltimore: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7), p.177-178.
 15. Fravel, *op. cit.*, p.3.
 16. Alfred Stepan, *Rethinking Military Politics: Brazil and the Southern Cone* (Princeton, New Jerse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8) p.100.
 17. Morris Janowitz, *The Professional Soldier: A Social and Political Portrait* (New York: Free Press, 1971).
 18. Morris Janowitz, *The Military in the Political Development of New Na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4), pp2-4.
 19. 國內研究軍文關係的學者如洪陸訓、劉立倫即如此認為。
 20. 周茂林即認為將美國軍文關係模式移植我國所代表的同形主義（isomorphism）忽略了我國特有的歷史文化，如果要成功發展則必須要「文化根生」。參見周茂林，「從同形主義探討中華民國現階段的文武關係」，**國防雜誌**，第18卷第15期，民92年9月，頁80-91。
 21. 因為黨控制軍隊的原因，所以一般研究共黨問題的專家，均以黨軍關係作為研究主題，並未將適用於民主國家或第三世界國家軍文關係的理論運用於共黨國家，但後來的政治學者逐漸將共黨國家的黨軍關係納入軍文關係的研究架構。
 22. Morris Janowitz, *The Professional Soldier: A Social and Political Portrait, op.cit.*, pp.24-25.
 23. Amos Perlmutter,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in Soviet Authoritarian and Praetorian States: Prospects and Retrospects," in *Soldiers, Peasants, and Bureaucrats: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in Communist and Modernizing Societies*, (eds.) Roman Kolkwicz & Andrzej Korbonski,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24. 也因為這樣的滲透與控制方式，所以諾德林格稱此種模式為滲透模型（the penetration model）。參見Eric Nordlinger著，洪陸訓譯，**軍人與政治**，前揭書，頁21。
 25. Morris Janowitz, *The Professional Soldier: A Social and Political Portrait, op. cit.*, p.25.
 26. 此處有關黨國體制的意義是指以黨領政、以黨領軍的文人統治設計，黨的霸權地位凌駕於國家、社會、憲法、

- 政府與軍隊之上，在黨權至上的邏輯下，自然形成黨國一體。
27. Amos Perlmutter,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in Soviet Authoritarian and Praetorian States: Prospects and Retrospects," *op. cit.*, p.310.
 28. 總政戰部編印，**國軍政戰制度研析與探討**（台北：總政治作戰部，民82年），頁39-44。
 29. 民國35年6月1日在行政院下設國防部，將原有之政治部改為新聞局，另設監察局與民事局，改組各級政工機構，廢除軍中黨的組織，採行美軍新聞工作制度，政工權責僅剩教育一項。民國36年7月因中共叛亂，為配合戡亂需要，乃決定恢復政工制度。參見**國軍政工史稿**，下冊（台北：國防部總政治部發行，民49年），頁1050-1064。
 30. 政工幹校於1951年7月1日成立，於1970年改名為政戰學校。
 31. 沈克勤編，**孫立人傳**（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98年），頁499。
 32. 青年救國團於1952年成立，由蔣經國擔任首任的主任，一直到1973年方由李煥接任。因此青年救國團與總政戰部之間關係非常密切。參見Thomas A. Marks原著，李厚壯、張聯祺譯，**王昇與國民黨**（台北：時英出版社，2003年），頁188。
 33. Thomas A. Marks原著，李厚壯、張聯祺譯，**王昇與國民黨**，前揭書，頁189。
 34. 洪陸訓、莫大華、段復初，「中華民國軍隊與社會關係的演變（1945-2000）——從軍事化社會到社會化軍隊」，前引文。
 35. 對我國軍文關係發展階段的區分，學者有不同的意見。楊吉林認為中華民國之政治體系（political system）近四十年來經歷了大幅度的民主化轉變，政治體系內之文武關係亦由大陸時期軍人主導之軍事化模式（Militarized Model），演進為功能分工型，最後成為文人控制之民主模式。參見楊吉林，「中華民國文武關係演變之理論探討」，前引文，頁131-153；蘇進強、沈明室則將我國軍文關係區分黨軍關係時期、準黨軍關係時期、軍隊國家化時期以及新政府時期，本文仍延續這樣的分期。參見蘇進強、沈明室，「國軍政戰制度與文武關係的演變與展望」，**國防政策評論**，第1卷，第2期，2000/2001，冬季號。
 36. 張玉法，**中國現代史**（台北：東華書局，民81年），頁718。
 37. 蔡玲、馬若孟著，**中國第一個民主體系**（台北：三民書局，民87年），頁4。
 38. 如政治作戰六大戰法心理戰、謀略戰、群眾戰、宣傳戰、情報戰、組織戰適於國防戰略層級的作為，不易由戰略基本單位具體執行，近聞總政戰局已將六戰改為三戰。
 39. 如王昇成立之劉少康辦公室取代部分行政院與國安會的工作，而且最引人爭議的是該辦公室設置在國民黨中央黨部，且經過蔣經國的允許。辦公室下轄國內事務、海外事務與大陸事務三個委員會，每月開會兩次，分由黨秘書長及行政院長主持，但實際建議與決策均由王昇主導。這是典型的軍人透過黨組織干政的行為。即使到現在為止，王昇仍然認為因為工作績效

- 遭忌妒，才會使蔣經國聽信讒言停止辦公室運作。參見Thomas A. Marks原著，李厚壯、張聯祺譯，**王昇與國民黨**，前揭書，頁279-305。
40. 可以分布爾什維克共黨模式（The Bolshevik Communist Model）、法西斯模式（The Fascist Model）、納粹模式（The Nazi Model）、組合主義模式（The Corporatist Model）、官僚威權主義（Bureaucratic Authoritarianism）、禁衛軍模式（The Praetorian Model）六種。參見Amos Perlmutter, *Modern Authoritarianism*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1), Chapters.2, 3.
41. Samuel P. Huntington, *Political Order in Changing Societie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8), Chap.7.
42. 如對新政府是否會以政治忠誠作為影響升遷的重要考量的疑慮。**中國時報**，民國89年3月26日。
43. 例如陳水扁總統在就職一週年的談話中對國軍部隊能效忠國家、支持政府，能效忠憲法、擁護憲法給予高度的肯定。即使在最近談論柔性政變時，亦公開讚揚國軍軍隊國家化。
44. Don A. Snider & Miranda A. Carlton-Carew, *U.S.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In Crisis or Transition?* (Washington, DC: CSIS, 1995).
45. 洪陸訓、莫大華、段復初，「中華民國軍隊與社會關係的演變（1945-2000）——從軍事化社會到社會化軍隊」，前引文，頁19。
46. 周茂林，「從同形主義探討中華民國現階段的文武關係」，前引文，頁90。
47. 楊吉林，「中華民國文武關係演變之理論探討」，前引文，頁131-153。
48. 錢淑芬則認為軍事組織文化是價值、信念、行為規範和符號等基本元素的組合。錢淑芬，「從軍事組織文化論人文教育與軍官角色性格」，**軍事社會科學知識的應用與發展**（台北：政戰學校軍社中心，民92年），頁9。
49. 本文將Smircich有關組織文化概念運用在軍事組織上。參見L. Smircich, "Concepts of Culture and Organizational Analysis," *Administrative Science Quarterly*, 1983, vol.28, pp.339-358.
50. Don M. Snider, "An Uninformed Debate on Military Culture," *Orbis*, Winter 1999, pp.15-19.
51. 莫大華，「戰略文化與國防政策：中華民國的戰略文化與軍隊文化」，**國防政策評論**，第1卷，第4期，2001年夏季，頁39。
52. Lucian Pye, *Asian Power and Politic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Chapters3, 8.
53. 尤其是建立功績的非黃埔系將領，更是如此。如孫立人將軍是美國維吉尼亞軍校畢業，在抗日緬甸戰場及勦匪東北戰場則受到黃埔系將領杜聿明的排擠。
54. 研究共軍黨軍關係的「野戰軍途徑」（field army approach）即由此現象而生。Eberhard Sandschneider, "Military and Politics in the PRC," in, ed. June T. Dreyer. *Chinese Defense and Foreign Policy* (New York: Paragon House, 1989)
55. 相關研究參見余一鳴，「國軍政治社會化之研究——以基層部隊士兵與士官為

- 例」，**軍事社會科學與政治作戰知識庫**，<http://www.lib.fhk.edu.tw/database.htm>。
56. 例如一位潘姓已退役至民間技術學院任教的上校，在軍隊授課時提出要將總統「作核生化實驗後，再送給中共解剖」，竟然引起現場國軍校級軍官鼓掌叫好。
57. 決戰境外議題提出之時，國軍高階將領內部尚無一致共識；2004總統大選時，對於飛彈軍購公投的議題，軍隊竟然對軍購公投的辯論意興闌珊。
58. 近年來查獲共諜案的特點，都可以看出涉案者大都屬於深藍的族群，因為政治認同的差異，反對現在政府而遭利用。數年前發生疑似國軍退役軍官至解放軍擔任高缺，國安密帳案人員捲款逃至中國大陸，中共以集星專案吸引退役將領以各種名義去大陸等皆為類同情況。參見**中國時報**，民90年7月25日。
59. 曾明炎，「軍隊國家化的虛幻與現實」，**台灣英文新聞財經週刊**，114期，2004年1月1日，頁44。
60. 無獨有偶的，目前中共對軍隊所實施及強化的「三個代表」政治教育，也是希望掌握軍隊，保障中國共產黨的永續執政。
61. William F. Ogburn, *Social Change* (New York: Viking Press, 1922), pp.200-213.
62. 錢淑芬，「從軍事組織文化論人文教育與軍官角色性格」，前引文，頁16。
63. 盧德允，「正視軍方粉飾太平的國家認同問題」，**聯合報**，民90年7月23日，4版。
64. Eric Nordlinger著，洪陸訓譯，**軍人與政治**，前揭書，頁3。
65. 同上註，頁37。
66. 同上註，第三章，頁99-170。
67. 如湖口兵變及孫立人事件。
68. 事實上，孫立人謀叛事件目前已被認為是構陷的罪名，而當初被認為是匪諜的郭廷亮，被釋放後，卻在坐火車時被推落火車慘死，更凸顯該事件是權力鬥爭下的產物。參見沈克勤，**孫立人傳**（台北：台灣學生書局，1998年），頁723-748。
69. 趙明義對於國軍政戰制度調適亦提出由革命主義轉型為憲政主義的看法。參見趙明義，「政戰制度與國軍現代化」，**復興崗學報**，73期，90年12月，頁32。
70. 劉立倫，「文人統治與軍文關係」，和平論壇，「國防二法之實施與台海安全」座談會（台北：台綜院戰略與國際研究所，2002年），頁1-6。
71. 謝奕旭，「軍事倫理與文武關係」，**軍事社會科學研究專輯**（台北：政戰學校軍事社會科學研究中心，民89年）。
72. Richard T. DeGeorge, "A Code of Ethics for Officers," in *Military Ethics* (Washington, D.C.: 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Press, 1987), p.14.
73. 陳水扁總統在立法委員選舉期間也拋出這樣的議題，並強調如果泛綠過半，將修改政黨法，禁止政黨設置軍人特殊黨部。**自由時報**，民國93年11月29日，3版。
74. 洪陸訓，沈奕，「文人領軍與文武關係」，**軍事國防**（台北：國家展望基金會，2003年），頁202。◎